

项目申报单位承诺书

天津市商务委员会：

我单位已认真阅读天津市商务委员会、天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《2017 年天津市支持企业参加境内国际性展会项目申报指南》，并承诺符合《申报项目指南》规定的所有申请条件。保证申请 2017 年天津支持企业参加境内国际性展会项目资料真实、合规、有效，且所报项目尚未获得其他财政资金支持。如所报材料不符合要求或未按天津市商务委员会要求完善相关材料、不配合天津市商务委员会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所报项目作延伸审核，视为自动放弃相关项目申报。如违反相关规定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
项目单位法人代表（签字）：

（单位公章）

年 月 日